Hong Kong Unison Limited
香 港 融 樂 會 有 限 公 司

對發展《中國語文課程補充指引(非華語學生)》諮詢文件的意見
2008 年 3 月

A. 前言

打從殖民地年代開始，香港已是一個種族多元的社會。根據 2006 年中期人口統計，香港少數族裔(非華裔)超過 34 萬，這些非華裔居民多以香港爲家，部分家庭更已在香港住上三、四代。可惜的是，無論是過去的港英政府，以至現在的特區政府，都未有照顧他們的生活需要，更默許歧視的情況存在。

香港融樂會爲一非政府資助的慈善團體，致力提倡種族平等及融和，爲少數族裔爭取平等機會；教育方面，我們一直爭取政府爲母語爲非華語的少數族裔學生，制定專門的中文課程，讓他們掌握中文的應用知識與技巧，爲升學及就業鋪路，在香港這個以中文爲主流的社會維持競爭力。

經歷多年爭取，政府終於在今年 1 月推出發展《中國語文課程補充指引(非華語學生)》諮詢文件 (下稱「諮詢文件」)；當我們以爲前路出現曙光之際，細閱諮詢文件，卻發現當中內容非常空泛：既缺乏實質承諾，所提出的四個「課程設置方案」，亦未能切合母語爲非華語學童的需要。

根據 2006 年中期人口統計，全港共有 28,722 名全日制少數族裔學生，若連同其他類別學生，數目更增至 31,689 人。我們期望，特區政府落實種族平等的原則，增撥資源，爲這爲數不少的學生社群，提供專門的中文課程與教材，制定階段性的評估與考核指標，讓他們按部就班，逐步掌握中國語文的應用能力。

B. 對諮詢文件的回應

1) 文件沒有汲取中國、台灣及新加坡經驗，取外地之長提出適用於香港的方案，十分浪費

教育局曾派員到訪中國、台灣及新加坡等地了解當地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經驗，但當局只在文件第三章中，簡單而粗略地羅列上述各地的做法，但卻沒有援引及總結三地在課程規劃、評鑑及實施方面的安排；更沒有利用他山之石，提出適用於香港的方案。本會對此十分失望，並認爲是浪費有關考察的結果。

Address: Room1303, Wang Yip Building, 1 Elm Street, Tai Kok Tsui, Kowloon.
Tel.: 2789 3246 Fax: 2789 1767 Web-site: www.unison.org.hk Email: director@unison.org.hk

2) 盲目唱好， 不了解實際的教學情況

諮詢文件不斷重申，現有的中小學中國語文課程已提供「靈活而寬廣的課程架構」，適合包括少數族裔在內的學生 (見第 1 頁、第 3 頁 1.2 段、第 14 頁 3.5.1 段、第 15 頁 3.5.1 段)；然而文件並無提出佐證，以支持上述結論。根據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及香港融樂會在去年 7 月進行的意見調查 (見附件二，下稱「調查」)：75%受訪老師認爲，現時提供予本地華裔學生的中文課程，並不適用於母語爲非華語的少數族裔學生。諮詢文件的結論與前線老師大相逕庭，反映教育局官員並不了解前線的實際情況。

3) 強調共融上課，忽視學生的學習困難與需要

正如上一段指出，大部分老師(75%)認爲現時的中文課程並不適用於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童；然而，教育局在諮詢文件中強調「共融上課」(見第 18 頁 3.5.2 段)，即母語爲非華語學童要「融入中文課堂」，與本地學生學習相同的中文課程 (見第 19 頁 3.5.3 段)。其所提出的 4 個課程設置方案中，有 3 個便以此爲目標 (見第 27 頁 4.2.1 段、第 32 頁 4.2.2 段、第 38 頁 4.2.4 段) ：透過課堂以外輔助，盡快讓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童，融入主流的中文課堂，與本地華裔學生一起上課。

我們認爲，學習中文需時甚久，單憑一些課堂以外輔導、以及短期的密集式課程等，並不足令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融入現時主流中文課程；最終的結果，是他們無法追上課程進度，亦因此失去學習的動力與興趣。

令人失望的是，教育局明顯低估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學習中文困難，竟認爲那些自幼學習中文的學生，應不會感到困難 (見第 4 頁 1.2.2 段)，有關觀察完全不符事實。此外，諮詢文件亦沒有照顧大部分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識講唔識寫」問題。試想想，倘若他們未能掌握讀寫中文的技巧，即使平時能聽得懂老師授課，也無法應付功課與考試。

4) 推卸責任，亦未有向學校與老師提供足夠援助

諮詢文件建議學校與老師因應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不同的中文程度，調適課程內容；提供針對性的輔導；以及推行分組教學等 (見第 15 頁 3.5.1 段、第 26 頁 4.1 段)。我們認爲，設計與規劃課程既非老師的份內工作，亦不是他們的專長，有關建議不只增加他們的工作負擔，更可能影響教學效果。

教育局一方面向老師提出額外要求，另一方面卻未有增撥資源，像設計與規劃課程、以至推行分組教學等等，皆涉及額外的人手與資源。根據上述「調查」 (詳情見附錄

Address: Room1303, Wang Yip Building, 1 Elm Street, Tai Kok Tsui, Kowloon.
Tel.: 2789 3246 Fax: 2789 1767 Web-site: www.unison.org.hk Email: director@unison.org.hk

為種族平等
For Ethnic Equality

二)，75%受訪老師指坊間並沒有適合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的中文課本；73%指他們難以編寫有關課程；此外，76%受訪老師指教育局並沒有就教授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中文，給予合適的課程與考試指引。

由此可見，因應老師們的困難與需要，教育局應該向學校增撥資源；最重要的是，爲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度身定造一套獨立的中文課程、制定相關評估指標。此外，針對缺乏教科書問題，教育局應資助出版社或其他機構(如大學等)，爲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編寫中文課本，並提供其他教材。

政府過去亦有資助出版社，出版高質素的中文課本及教材。根據教育統籌委員會於 1994 推出的《語文能力工作小組報告書》，在第 2.68 段指出:

> ***2.68 政府於一九八八年委任了一個中文課本委員會，就如何鼓勵出版多高質素中文課本及教材，提供意見。至今爲止，在政府資助下，已出版了爲三十二個中學學科而編寫的九十二套中文課本。***

本會認爲，資助出版社的建議既然有先例可循，亦明顯有一定成效，政府應慎重考慮有關建議。

5) 只有少數學校獲得額外資助與支援

目前有逾 180 間中小學錄取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當中卻只有 19 所 (根據最新財政預算案，兩年內將增至 25 所)指定小學與中學(Designated Schools)，獲得政府的額外資助與支援。諮詢文件提及學校可以靈活運用各類津貼，以及申請優質教育基金等 (見第 21 頁 3.6.2 段)；然而，這些津貼與基金並非專爲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學習中文而設，學校在運用有關資源時，亦要兼顧不同學科，以及平衡不同學生的需要。

此外，諮詢文件 4.8 段提及的「支援服務」，如校本支援服務、加強夥伴計劃與社區支援等 (見第 45-47 頁)，無疑是聊勝於無，但卻予人「隔靴搔癢」感覺，未能切中需要核心。對於學校與老師，他們更需要的財政與人手的支援，教育局必須在這方面作出實際承擔。

6) 隨意將學生分類，製造中文「文盲」，亦違公平的教學原則

諮詢文件第四章強調，在本地學校就讀的母語爲非華語的少數族裔學生，大部分視香港爲家(見第 35 頁)，另一方面卻又將他們分成兩類，指部分學生只作短期居留，無意在港升學及工作，因此只須以中文作爲第二語言學習，掌握有限度的交際及溝通功能(見 36

Address: Room1303, Wang Yip Building, 1 Elm Street, Tai Kok Tsui, Kowloon.
Tel.: 2789 3246 Fax: 2789 1767 Web-site: www.unison.org.hk Email: director@unison.org.hk

為種族平等
For Ethnic Equality

頁 4.2.3 段)。

上述分類並無實際數據支持，亦反映課程發展處嚴重的思維失誤，一是誤以爲向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提供兩套中文課程，只是因爲部份學生不會視香港爲家，這是對他們不公平，因爲要求提供中文作爲第二語言學習的學生，他們只是希望有一個較易掌握的中文課程，令他們可以按部就班學好中文；另一方面，諮詢文件的說法，明顯反映課程發展處，根本未曾考慮安排階梯，讓以中文作爲第二語言學習的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當他們的中文水平達致某一個水平時，可以與本地華裔學生一同學習中文，這是令人相當失望及遺憾。

7) 未有正視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的出路問題

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與家長最關心的是出路問題。根據 06 年中期人口統計，15 歲以下的全日制少數族裔學生有 23,444 人，15 歲或以上的卻只有 5,278 人，這巨大的落差，反映他們當中不少因爲語言問題，在完成中學後，未能繼續升學。

諮詢文件提出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融入中文課程後，在中學階段結束後，可參加香港中學會考、香港高級程度會考，或將來的香港中學文憑 (見第 30 頁 4.2.1 段)。

然而，對於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這些考試相當艱深，要考取好成績，遠較本地華裔學生困難；倘若成績欠佳，更可能影響升學與就業機會。

現時，大部分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選擇報考較顯淺的普通教育文憑 (GCE)、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IGCSE)，或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 (GCSE)，然而這些考試的報名費用昂貴(註：報名費用較中學會考高出 4 倍以上)，對於大部分來自基層的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負擔甚重。

我們要求，政府當局，應資助母語爲非華語的考生的考試費，以鼓勵他們報考，除會考以外，其他備受國際承認的中文科考試。現時，政府亦資助有關考生報考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 (IGCSE)的法文科，使有關考試費用，與會考的中、英文科看齊。

另外，教育局鼓勵非華語學生，於 2008 年，報考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 (GCSE)的中文科。唯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的放榜時間，較香港中學會考放榜時間**遲兩個星期**，屆時即使學生成績足夠讓他們升學，但已經太遲。

爲此，本會要求當局與有關方面磋商，參考現行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IGCSE)法文科的安排，讓有關成績，可與會考成績於同日及利用同一成績單發放，以對報考

Address: Room1303, Wang Yip Building, 1 Elm Street, Tai Kok Tsui, Kowloon.
Tel.: 2789 3246 Fax: 2789 1767 Web-site: www.unison.org.hk Email: director@unison.org.hk

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 (GCSE)中文科學生公道，及方便學校招生。

更重要的，新中學學制將於明年 9 月實施，教育局應及早交代日後是否仍承認這些考試、非華語學生是否須選修日後香港中學文憑中文科、以及當中是否有銜接與過渡安排。

8) 缺乏統一的評估工具及考核標準

要準確評估少數族裔學生的中文水平，必須制定一套統一的評估工具及考核標準。可惜的是，諮詢文件未有就此提出具體建議。我們認爲，除了獨立的中文課程，教育局亦要在不同的學習階段，爲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制定評估工具與考核標準，讓他們按部就班，逐步提升中文水平。對於僱主來說，有關評估亦能提供客觀數據，讓他們了解少數族裔畢業生的中文能力。

9) 未有提供誘因 鼓勵老師提升教學水平

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缺乏語文基礎及足夠的應用環境，向他們教授中文，本身已是一項嚴峻挑戰。諮詢文件要求學校與老師爲教學作出額外準備；另一方面，卻未有同時提供誘因，例如適當表揚與獎勵、更有系統與深度的培訓、以及承認相關老師的專業資格與地位等，以鼓勵更多老師加入行列。

10) 口說加強支援，卻未有提供時間表

諮詢文件第五章提出，會進行多方面研究與評鑑，包括檢視現時的學習材料、評估現時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的中文學習水平、發展測量與診斷工具、編製多元化配套教材、以及發展學校銜接課程等等；然而凡此種種，皆沒有訂下落實時間表，所有改善措施落實無期，教人質疑政府的誠意。

11) 對文法訓練著重不足

諮詢文件第二章分析中文與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所用母語之間的差異，認同他們受到慣用語文影響，在學習中文過程容易出現偏誤，構成學習難點 (見第 8 頁 2.1.1 段)。可惜的是，文件只是點出困難，卻未有提出解決之道。正如不少前線老師指出，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要學好中文，必須先具備文法根底，而這方面的訓練，正是現有課程最匱乏的。

Address: Room1303, Wang Yip Building, 1 Elm Street, Tai Kok Tsui, Kowloon.
Tel.: 2789 3246 Fax: 2789 1767 Web-site: www.unison.org.hk Email: director@unison.org.hk

12) 諮詢文件本身帶有歧視色彩

政府表示，推出本諮詢文件的目的，是要透過制訂補充課程指引，提升本港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學習中文的成效 (見第 3 頁 1.1 段) 。

諷刺的是，諮詢文件既以母語爲非華語的少數族裔爲主要對象，竟然只備有中文版本（後經本會及其他關注囫團體強力批評後才於二月底推出英文版），令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與家長，無從理解文件內容。有關安排，除了反映主事官員敏感度不足，亦帶有種族歧視色彩。

此外，負責撰寫諮詢文件的官員，本身對少數族裔文化缺乏足夠認識，例如文件第 20 頁提及，印度人主要都是吃米飯與咖喱，這並非完全符合事實。

值得一提的是，諮詢文件 4.4 段 (第 41 頁)提及，教育局爲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發展自學軟件，然而大部分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來自基層家庭，家中未必有電腦；更離譜的是，其中一套學習軟件「香港小學學習字詞表」(見第 62 頁 附錄八)，竟要求學習者使用中文打字，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連中文字也懂得不多，又如何懂得中文打字？教育局官員在發展這類軟件時，又有沒有真正考慮學生的需要？抑或只是「形式主義」，但求完成一些工作好作交代？

C. 總結及本會要求

母語爲非華語的少數族裔，因爲不諳中文，令他們往往因而被直接及間接歧視，甚至成爲他們升學及就業的障礙，部份少數族裔人士，因爲長期失學失業，而被迫申領社會保障，對社會造成壓力。但事實上，基於他們的信仰及傳統文化，若他們有機會的話，他們情願可以自力更生，從而體現生命的價值。

另一個政府一直鮮有提及的事實，是少數族裔人口的組成特色。在香港整體人口急劇老化的同時，少數族裔的人口，年青一輩反佔大多數。換言之，若從教育方面著手，令 15 歲或以下的少數族裔學童，能及早學好中文，不單可以令他們更能融入香港社會，甚至突破因爲不諳中文所帶來的就學及就業障礙，從而脫貧。從香港整體社會而言，若本地少數族裔可以學好中文，毫無疑問，這將可釋放他們對社會經濟的生產力，令他們更能回饋香港社會，令香港整體得益。

Address: Room1303, Wang Yip Building, 1 Elm Street, Tai Kok Tsui, Kowloon.
Tel.: 2789 3246 Fax: 2789 1767 Web-site: www.unison.org.hk Email: director@unison.org.hk

本會要求：

1) **教育局須制訂「中文作爲第二言語」的語文教育政策，因應母語爲非華語學童學生的情況，度身訂造一套獨立及專門針對該些學童需要及程度的中文課程，並制定相關指引及提供教材；**

2) **爲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童，制定階段性的評估與考核指標，讓他們按部就班，逐步掌握中國語文的應用能力，甚至最終可以讓非華語的學童的中文能力，能與一般華語學生的能力看齊；**

3) **針對缺乏教科書的問題，教育局須增撥資源，資助出版社或其他機構(如大學等)，爲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童，編寫及出版中文課本及教材；**

4) **對於錄取母語爲非華語學童學生的學校，教育局必須作出實際承擔，提供額外的財政及人手的支援；**

5) **教育局應及早交代，日後是否仍然承認普通教育文憑 (GCE)、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 (IGCSE)或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 (GCSE)考試的資格，或是母語爲非華語的學生，必須選修日後香港中學文憑的中文科；教育局亦應同時交代，當中是否有銜接與過渡安排；**

6) **政府當局須資助母語爲非華語的考生，以鼓勵他們報考，除會考以外，其他備受國際承認的中文科考試，令有關費用與會考的中、英文科看齊。**

7) **當局與有關方面磋商，參考現行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IGCSE)法文科的安排，令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考試 (GCSE)中文科的成績，亦可與會考成績，於同日及利用同一成績單發放，以對報考的學生公道，及方便學校招生。**

8) **提供誘因，例如適當表揚與獎勵、更有系統與深度的培訓、以及承認相關老師的專業資格與地位等，以鼓勵更多中文老師接受以母語爲非華語學童爲對象的中文教育培訓。**

完

附件一：教育統籌委員會(1994) 「語文能力工作小組報告書」，第 2.55 至 2.85 段

附件二：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及香港融樂會「少數族裔學童學習中文情況」前線老師意見調查報告

Address: Room1303, Wang Yip Building, 1 Elm Street, Tai Kok Tsui, Kowloon.
Tel.: 2789 3246 Fax: 2789 1767 Web-site: www.unison.org.hk Email: director@unison.org.hk